

24. 体育、演艺、文化及出版界 (1 席)

参照《立法会条例》(第 542 章)¹

细节
(第20V条) 由下述者组成 —— (a) 中国香港体育协会暨奥林匹克委员会的团体成员*；及 (b) 香港体育学院有限公司；及 (c) 有权在香港出版总会有限公司的大会上表决的该公司的团体成员*；及 (d) 名列附表 1B 的团体： (i) 演艺界行业协会及本地持牌广播机构 1. 香港影业协会有限公司 2. 香港电影金像奖协会有限公司 3. 香港演艺界内地发展协进会有限公司 4. 香港电影工作者总会有限公司 5. 香港电影制作发行协会有限公司 6. 香港电影商协会有限公司 7. 香港戏院商会有限公司 8. 华南电影工作者联合会 9. 国际唱片业协会(香港会)有限公司 10. 音乐出版人协会香港有限公司 11. 香港音像联盟有限公司 12. 电视广播有限公司 13. 香港电视娱乐有限公司 14. 奇妙电视有限公司 15. 香港商业广播有限公司 16. 新城广播有限公司 17. 香港电影发展局 18. 香港国际电影节协会有限公司 19. 香港影视文化协会有限公司 (ii) 文化界公营机构、协会及团体 1. 香港艺术发展局 2. 香港演艺学院 3. 西九文化区管理局 4. 香港管弦协会有限公司

¹ 此附件所载的列表节录自《2021 年完善选举制度(综合修订)条例草案》，如有出入，概以《条例草案》为准。括号内为在经修订的《立法会条例》(第 542 章)的条文。

5. 香港中乐团有限公司
6. 香港话剧团有限公司
7. 中英剧团有限公司
8. 香港舞蹈团有限公司
9. 香港芭蕾舞团有限公司
10. 香港小交响乐团有限公司
11. 城市当代舞蹈团有限公司
12. 进念．二十面体
13. 香港艺术节协会有限公司
14. 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香港会员总会有限公司
15. 中国戏剧家协会香港会员分会
16. 中国电影家协会香港会员分会有限公司
17. 中国音乐家协会香港会员分会
18. 中国美术家协会香港会员分会
19. 中国曲艺家协会香港会员联谊会
20. 中国舞蹈家协会香港会员分会
21. 中国摄影家协会香港会员分会
22. 中国书法家协会香港会员分会
23. 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香港会员分会
24. 香港中华文化总会
25. 香港各界文化促进会有限公司
26. 香港八和会馆
27. 香港戏曲促进会有限公司
28. 香港粤乐曲艺总会有限公司
29. 香港粤剧曲艺协会
30. 香港粤剧演员会有限公司
31. 香港粤剧学者协会有限公司
32. 香港戏剧协会
33. 演戏家族有限公司
34. 糊涂戏班有限公司
35. 邓树荣戏剧工作室有限公司
36. 香港小莎翁有限公司
37. 春天实验剧团有限公司
38. 焦媛实验剧团有限公司
39. 亚洲演艺研究有限公司
40. 香港作曲家及作词家协会有限公司
41. 香港作曲家联会有限公司
42. 香港中乐协会
43. 香港合唱团协会

44. 香港音乐导师同盟
45. 香港歌剧协会有限公司
46. 香港弦乐团有限公司
47. 寰宇交响乐团有限公司
48. 香港儿童合唱团
49. 叶氏儿童合唱团有限公司
50. 明仪合唱团
51. 香港城市中乐团
52. 香港舞蹈总会有限公司
53. 香港舞蹈联会
54. 香港舞蹈联盟有限公司
55. 香港芭蕾舞学会
56. 香港舞蹈界联席会议
57. 香港青年舞蹈家协会
58. 钱秀莲舞蹈团有限公司
59. 蓓蕾舞蹈社
60. 星榆舞蹈团
61. 香港美协
62. 中国画学会香港
63. 香港水彩画研究会
64. 香港兰亭学会
65. 香港文化艺术推广协会
66. 香港美术研究会
67. 香港现代水墨画会有限公司
68. 香港油画研究会
69. 香港画家联会
70. 香港美术会
71. 春风画会
72. 今画会
73. 岭艺会
74. 香港版画协会
75. 中国书协香港分会
76. 香港书艺会
77. 中国香港书法学会
78. 香港福建书画研究会
79. 香港书法爱好者协会
80. 香港书法家协会
81. 香港国际书法篆刻学会
82. 香港硬笔书法家协会

83. 石斋之友
84. 甲子书学会
85. 香港摄影学会
86. 香港中华摄影学会
87. 海鸥摄影会有限公司
88. 沙龙影友协会
89. 恩典摄影学会
90. 香港大众摄影会有限公司
91. 影联摄影学会有限公司
92. 世界华人摄影学会有限公司
93. 香港 35 摄影研究会有限公司
94. 香港小型机摄影会
95. 香港创艺摄影学会有限公司
96. 中国(香港)华侨摄影学会
97. 摄影艺术协会有限公司
98. 香港作家联会
99. 香港文学馆有限公司
100. 香港作家协会有限公司
101. 香港诗书联学会
102. 香港文学促进协会
103. 国际华文诗人协会
104. 香港魔术家协会
105. 港澳非物质文化遗产发展研究会有限公司
106. 永隆民间艺术
107. 香港书评家协会
108. 香港影评人协会有限公司
109. 香港文学评论学会有限公司
110. 中华教育产业联盟有限公司
111. 香港国际音乐节有限公司
112. 香港庄子文化研究会
113. 香港粤剧商会有限公司
114. 京昆剧场有限公司

备注：

- (*) 根据《条例草案》修订的《立法会条例》第 25(5)条，如第 20B(a)、20N、20O、20P、20Q、20QA、20R、20S、20U(1)(c)、20V(a)或(c)、20W、20X(a)或(b)或 20Y 条指明的团体的团体成员在紧接其提出登记为有关功能界别中的团体选民的申请前的 3 年内一直是该团体的团体成员并持续运作，该团体成员方有资格登记为该功能界别中的团体选民。
-